

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2021 年 3 月 23 日）
尚待跟進事項的工作進度報告

編號	事項（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一) 每次會議討論的事項			
1.	<p>強烈要求盡快在東區法院旁興建圖書館（2009 年 4 月 2 日）</p> <p>鯉景灣綜合大樓的發展規模（2011 年 6 月 2 日）</p> <p>鯉景灣綜合大樓初步設計方案（2015 年 8 月 27 日）</p> <p>鯉景灣綜合大樓經修訂的設計方案（2017 年 5 月 16 日）</p> <p>鯉景道綜合大樓最新設計方案（2017 年 10 月 10 日）</p> <p>鯉景道綜合大樓 / 要求盡快落實鯉景道綜合大樓工程計劃（2018 年 4 月 10 日） （註：工程項目名稱已修訂為鯉景道綜合大樓分區圖書館及安老院舍）</p>	<p><u>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社會福利署及建築署的綜合回覆</u></p> <p>民政事務局已於2019年4月29日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這項工程計劃。此項目於2019年12月4日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同意，並於2020年7月2日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工程已於2020年12月開始施工。建築工程預計於2023年底基本完成。</p>	<p>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社會福利署 建築署</p>
2.	<p>要求鰂魚涌興建游泳池（2011 年 6 月 9 日）</p> <p>強烈要求政府善用土地資源在愛蝶灣屋苑旁興建室內標準泳池 / 在筲箕灣東喜道旁興建有綠化概念之全天候室內游泳池 / 東喜道旁綠化休憩設施（2011 年 9 月 2 日）</p> <p>建議在愛蝶灣屋苑旁興建多層綜合體育中心（2017 年 3 月 14 日）</p> <p>關注「愛秩序灣體育館及休憩用地」一地多用，以增加東區長者服務（2019 年 9 月 10 日）</p>	<p><u>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及運輸署的綜合回覆</u></p> <p>康文署及運輸署擬向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第2/21號，以徵詢委員有關「愛秩序灣體育館及休憩用地」工程擬議發展範圍的意見。若委員會於2021年3月23日會議上通過支持有關工程計劃的發展規模，康文署及運輸署便會與建築署進一步商討有關工程項目，並會盡快開展技術可行性研究和設計工作，待設計大綱完成後，會再諮詢委員會意見。</p> <p><u>規劃署</u></p> <p>本署未有補充資料。</p>	<p>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運輸署 規劃署</p>
3.	<p>建議小西灣地區康健中心及社會福利設施大樓開發地下空間（2020 年 4 月 24 日）</p> <p>要求交代小西灣地區康健中心具體興建時間表，並增設普通科門診服務</p>	<p><u>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社會福利署及建築署的綜合回覆</u></p> <p>我們建議於小西灣道與富欣道交界空地興建健康中心及社會福利設施大樓。我們已於2018年11月20日就擬議工程計劃諮詢東區區議會的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其後，我們亦已於2020年6月23日</p>	<p>食物及衛生局 社會福利署 衛生署 建築署 醫院管理局</p>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2020年9月1日)	<p>及9月1日出席東區區議會的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以回應委員提問。</p> <p>本工程項目已在2020年11月中招標，我們計劃於2021年第二季，就此工程項目諮詢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以盡快落實有關工程項目，為市民提供服務。</p> <p><u>醫院管理局</u> 現階段沒有補充。</p>	
4.	<p>關注籌劃中的「東區走廊下行人板道」西灣河水警總部影響海濱地帶的連貫性 (2020年4月24日)</p> <p>諮詢東區區議會有關申請將編號GLA-THK 1059 政府撥地時間延長五年 (2020年9月1日)</p> <p>建立「港島環島徑」- 理順東區沿岸道路 (2020年11月3日)</p>	<p><u>保安局及香港警務處的回覆</u> 香港警務處會繼續與規劃署及相關部門尋找合適的用地重置水警總部大樓。</p> <p><u>發展局海港辦事處</u> 就2020年11月3日會上通過的動議，海港辦事處正積極利用65億預留撥款，推動多個維多利亞港(維港)海濱優化項目，當中包括炮台山東岸公園主題區和東區走廊下之行人板道。有關工程完成後，將可連接西環石塘咀至筲箕灣愛秩序灣的相關海濱，提供總長約12公里連貫的海濱長廊，供市民享用。</p> <p>至於有關在維港以外設置擬議的「港島環島徑」，則留待相關部門回覆。</p> <p><u>土木工程拓展署</u> 本署沒有補充。</p> <p><u>規劃署</u> 本署未有補充資料。</p> <p><u>港島東區地政處</u> 就北角公共休憩用地事宜，港島東區地政處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已於2020年12月8日提交補充資料。就發展商在草地上進行活動的相關事宜，經港島東區地政處調查後，未有證據顯示有違反地契條款情況。就西灣河水警基地方面的事宜，港島東區地政處及香港警務處已於2020年12月9日提交補充資料。</p> <p><u>康樂及文化事務署</u> 本署未有補充資料。</p>	<p>發展局 保安局 香港警務處 土木工程拓展署 規劃署 港島東區地政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水務署 路政署</p>

編號	事項（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p><u>水務署</u> 本署未有補充資料。</p> <p><u>路政署</u> 議題涉及行人道及海濱長廊的規劃，應由其他部門回覆，本署樂意提供道路方面的技術意見。</p>	
5.	<p>要求研究及落實杏花邨沿海防護措施（2018年10月12日） （由海濱發展及房屋管理工作小組轉交）</p> <p>強烈要求杏花邨對出海面增設臨時漂浮式防波堤 （2019年4月9日）</p> <p>跟進杏花邨離岸防波堤進展 （2020年4月24日）</p>	<p><u>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渠務署的綜合回覆</u></p> <p>氣候變化和極端天氣下的沿岸災害研究及改善措施的制訂 土木工程拓展署委聘的顧問公司正繼續為上述可行性研究進行電腦模型數據分析及研究極端天氣對香港沿岸較低窪或當風及高風險地點的影響，並探討不同的防禦及應對措施，當中會考慮成本效益、對航道、環境和區域性等的影響，以供相關持份者參考。</p> <p>就有關杏花邨部分的研究，顧問公司已收集其沿海的地理環境資料，並就委員早前提及的防波堤方案作初步分析，諮詢有關部門意見，了解到上述方案會影響航道及海上安全，亦有可能影響附近海域的水質，其位置屬深水區域，需要克服建造的技術困難，建造費用亦會相當高昂。</p> <p>然而，除了防波堤的構思，顧問公司亦會考慮不同的方案，並研究其建造成本效益和對區域性的影響等，建議一些在岸的防禦及管理措施，例如提升現有沿岸擋浪牆的高度，以減少越堤浪湧入的水量；在合適位置加設擋水閘，減少越堤浪流入盛泰道的情況；及實施其他不同方案，包括擋水閘、充水式擋水裝置等，以供持份者參考。上述研究的進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顧問公司預計於2021年向政府提交初步研究結果。政府樂意繼續向相關持份者(包括杏花邨業主委員會及杏花邨管理公司等)適時提供防禦及應對措施的技術意見。</p> <p>其他改善措施 渠務署已於盛泰道近行人隧道的公共排</p>	<p>發展局 土木工程拓展署 康樂及文化事務 渠務署</p>

編號	事項（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p>水渠沙井加裝止回閥，並在盛泰道公共排水渠的渠蓋(近杏花邨第49座)加裝特別裝置，防止海水從渠口湧出。渠務署亦於2019年8月在杏花邨的排水幹渠內安裝監察儀器，收集杏花邨一帶的水位數據，以監察水位上升的情況，讓政府部門能作出適切的應變安排。</p> <p>與此同時，渠務署正積極為全港7個風暴潮點和3個越堤浪點(包括杏花邨)展開增設水文站的工作。渠務署已完成新增水文站的規劃及設計工作，並於2019年8月批出工程合約。當中，渠務署將於新業街的柴灣基本污水處理廠的海邊安裝水文站，可提供杏花邨和港島東沿岸一帶的水位數據。有關柴灣基本污水處理廠的水文站已於2020年6月完成安裝，現正運作中。</p> <p>政府部門已分階段落實各項應對惡劣天氣的防禦措施。政府會密切留意各項防禦措施的效用，並進行適切的跟進工作。</p> <p>臨時漂浮式防波堤 渠務署委聘香港大學進行臨時漂浮式防波堤的實驗室試驗報告已完成。根據鴨脷洲實地數據及實驗室數據的分析，臨時漂浮式防波堤可將一般天氣下引起的海面風浪平均消浪約30%至40%。而在惡劣天氣下(即8號風球)，它的消浪能力分別只剩約11%至12%。從上述兩組數據可看出當風力增強，臨時漂浮式防波堤的消浪能力會逐漸減弱。而在惡劣天氣下，其消浪能力不大。</p>	
6.	<p>建議以太陽能發電板取代現有公路隔音屏障上蓋 (2020年6月23日)</p> <p>東區道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進展 (2020年9月1日)</p>	<p>環境保護署 就建議以太陽能發電板取代現有公路隔音屏障上蓋事宜，本署已於6月23日作出書面回覆。現階段沒有補充。</p> <p>就東區道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進展的事宜，本署已於9月1日向委員會作出書面回覆，另就黃宜議員於11月3日向環境局提問相關事宜的來信，亦於11月18日向她作出書面回覆，現階段沒有補充。本署和路政署會按工務計劃的程序跟進，並會在工程有進展時向區議會匯報。</p>	環境保護署 路政署

編號	事項（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p><u>路政署</u> 上述事宜屬環保政策範疇，環境保護署已分別於9月1及11月18日作出書面回覆，路政署沒有補充。本署作為工務部門，會繼續配合環境保護署加建隔音屏障的計劃。</p>	
7.	<p>逸樺園交回兩幅公用空間管理權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2020年4月24日）</p>	<p><u>發展局、地政總署、港島東區地政處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綜合回覆</u> 就逸樺園業主委員會提出，由政府行使酌情權收回該公眾休憩空間的事宜，我們已於上年十一月底向東區區議會秘書處提交詳細回覆，有關回覆亦已上載於區議會網頁上。若有新進展，我們會適時向區議會報告。</p>	<p>發展局 地政總署 港島東區地政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p>
8.	<p>強烈要求興建升降機連接柴灣道與民邨天橋與泰民街 （2017年11月21日） （由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轉交）</p> <p>跟進柴灣樂翠台二座側樓梯興建自動電梯工程 （2020年11月3日）</p>	<p><u>運輸署</u> 運輸署的顧問按新修訂的評審機制為過去數年收到的114項上坡電梯系統的建議進行評審，有關評審工作已大致完成。運輸署將就評審結果逐步徵詢相關區議會的意見，以訂定首批推展項目。</p> <p><u>路政署</u> 本署會配合運輸署，並提供技術意見。</p>	<p>運輸署 路政署</p>

(二) 隔一次會議討論的事項（於是次會議討論）

9.	<p>要求全面檢討及改善東區的地下排水系統 保障市民生命和財產 / 促請政府交代柴灣暴雨導致嚴重水浸情況 / 要求政府關注 2016 年 10 月 19 日的暴雨造成的破壞和研究防洪方法 / 有關柴灣迴旋處水浸事宜（2016 年 11 月 29 日）</p> <p>促請政府交代筲箕灣暴雨導致嚴重水浸情況 / 要求全面檢視港島東區的水浸問題 / 檢討東區防範水浸的措施及成效（2017 年 7 月 11 日）</p> <p>柴灣翡翠道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2018 年 2 月 6 日）</p>	<p><u>渠務署</u> 渠務署建議的雨水排放優化措施進度報告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柴灣迴旋處以及筲箕灣的小型渠務改善工程已於2020年3月展開，有關工程現正進行中。 ● 渠務署已為建議的大型改善方案立項，有關大型渠務改善方案的勘察研究顧問合約已於2020年4月開展，研究現正進行中。 <p>有關柴灣翡翠道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已於2018年11月展開，有關工程現正進行中。</p>	<p>渠務署 水務署 路政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p>
----	---	--	--

編號	事項（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p><u>水務署</u> 本署已加強巡查和清理區內引水道。</p> <p><u>路政署</u> 為加強排水能力，路政署已於2017年4月份在位於柴灣迴旋處上游的環翠道完成加建集水溝及在壘邊加建多個溢水口。工程完成後改善了該路段的排水系統，至今並未收到嚴重水浸報告。</p> <p><u>食物環境衛生署</u> 本署沒有進一步補充。</p>	
10.	<p>要求政府檢討私家街狀態並重啟收回私家街政策 （2020年4月24日）</p>	<p><u>民政事務總署</u> 由於收回計劃內的166條私家街道已被收回或從計劃中剔除，收回計劃已於2020年12月正式結束。政府現時沒有計劃重啟私家街道收回計劃。</p> <p><u>屋宇署</u> 屋宇署曾接獲堡壘街行車路面凹凸不平的舉報，並已派人進行視察，發現有關私家街道的車路路面有破損或不平的情況，但沒有構成明顯的危險。屋宇署已向有關業主立案法團發信，敦促其儘早自行維修。</p> <p><u>食物環境衛生署</u> 本署沒有進一步補充。</p> <p><u>香港警務處</u> 本處沒有補充。</p> <p><u>消防處</u> 本處沒有補充。</p> <p><u>路政署</u> 本署會配合相關部門及政策局並提供與道路維修有關的技術意見。</p>	<p>民政事務總署 屋宇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香港警務處 消防處 路政署</p>
(三) 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11.	<p>關注鰂魚涌濱海街重建規劃 要求檢討「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 （2018年11月20日）</p>	<p><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p>	<p>規劃署</p>
12.	<p>要求立即跟進杏花邨 16 及 17 座隔音屏障事宜（2013年7月11日）</p>	<p><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p>	<p>環境保護署 路政署</p>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環境保護署 請參考就事項編號6的回覆。	
13.	要求房屋署把公共屋邨扶手電梯加設自動感應系統 (2013年10月18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房屋署
14.	在柴灣新業街與小西灣道交界重置柴灣救護局並興建部門宿舍的建議 (2016年9月27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消防處
15.	要求加設寶馬山區自動扶手電梯 (2009年1月15日) 要求政府加快興建扶手電梯直達寶馬山 (2012年10月25日) 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初步設計諮詢 (2016年9月27日) 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設計諮詢 (2017年10月10日) 促請重新考慮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的規劃 (2018年2月6日) 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 - 設計修訂方案諮詢 (2018年6月19日) 要求路政署重啟有關興建寶馬山行人通道系統之諮詢 (2020年4月24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路政署 運輸署
16.	關注鰂魚涌海裕街海濱花園旁用地發展計劃 / 跟進鰂魚涌海濱長廊近海裕街寵物公園出口擬興建 25 層高工業大廈事件 (2017年10月10日) 鰂魚涌海裕街優化海濱發展方案 (2018年7月25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u>發展局及地政總署的綜合回覆</u>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通過兩幅有關鰂魚涌海裕街的私人地段業權人(業權人)的原址換地申請。在按十足市值繳付地價後,業權人可在重新獲批地段,按照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2019年2月的有關許可,進行海濱休閒、旅遊及商業發展。政府已於3月3日發出有關新聞公報。 根據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批准,業權人須在發展有關項目時,在重新獲批地段範圍外興建合共約6 300平方米的公眾休憩空間(包括約2 500平方米的新休憩空間;於鄰近地點重置面積約1 000	發展局 規劃署 港島東區地政處 屋宇署 運輸署

編號	事項（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p>平方米的寵物公園；和提升現時約2 800平方米的海濱長廊），以及一條長290米，闊6米、連接海濱地帶和鰂魚涌腹地的無障礙有蓋行人天橋。上述設施均會24小時向公眾開放。政府將繼續管理和保養經重置／翻新後的現有設施；而新設休憩用地和行人天橋則會由業權人管理和保養，詳細安排須得到發展局海港辦事處和有關部門同意。</p> <p>換地方案從多方面照顧公眾利益：（一）可成功取代與海濱極不協調的工廈發展；（二）將未被善用的「其他指定用途（1）」用地，按照規劃意向早日落實發展，增添海濱的多元活力；（三）所提供的額外公眾休憩空間有助打造連綿不斷的海濱長廊，連接未來東區走廊下之行人板道和鰂魚涌公園；及（四）擬議的行人天橋亦可改善內陸地帶與海濱的通達性，大幅縮短步行距離最多達500米（即約8分鐘步程）。</p> <p>政府會與業權人繼續跟進換地的後期工作，包括按上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的框架擬定最終地契條款，並在業權人接納及繳付按現行機制評估的土地補價後，方可完成換地程序並展開發展。與此同時，持份者會進一步參與公眾休憩空間的設計；而與有蓋行人天橋相關的道路工程亦會按照《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刊憲，讓市民在為期兩個月的法定期內提出意見。</p>	
17.	要求加強支援小業主進行有關《建築物條例》的上訴行動（2018年6月19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發展局 屋宇署
18.	要求更換公共房屋的舊款百葉玻璃窗（2018年9月4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房屋署
19.	關注劏房渠道改裝及住戶缺乏防護裝備問題（2020年4月24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屋宇署
20.	要求房屋署根據規劃署《香港規劃標準及準則》，就不符合標準的停車位重新規劃（2020年4月24日）	<p><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p> <p>有關怡翠苑停車場泊車位，就研究改變較難停泊的私家車泊車位為電單車泊車位，署方草擬的設計圖已初步呈交運輸署諮詢意見。由於更改停車場泊車位或</p>	房屋署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會對現時使用人士，即怡翠苑業戶帶來影響，我們在此階段會通知法團有關草擬計劃。	
21.	<p>要求政府妥善處理興民商場變賣後的屋邨生活配套設施不足問題 / 要求政府處理興民邨商場易手帶來的問題，照顧居民基本生活需要 (2017 年 3 月 14 日)</p> <p>要求政府處理興民商場變賣後的配套不足問題 (2020 年 6 月 23 日)</p>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房屋署
22.	跟進筲箕灣及西灣河一帶多次爆水管事故 / 如何改善東區水管爆裂問題 (2020 年 6 月 23 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水務署
23.	抗議房委會加租 向公屋租戶開刀 (2020 年 6 月 30 日) (由區議會大會轉交)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房屋署
24.	<p>有關土木工程拓展署向海濱事務委員會呈交修訂版的東區海濱行人板道計劃 (2017 年 10 月 10 日)</p> <p>重新規劃 設立北角海濱公園 (2017 年 10 月 10 日)</p> <p>東區走廊下之行人板道最新進展 (2020 年 9 月 1 日)</p>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發展局 土木工程拓展署
25.	要求將小西灣邨內閒置學校用地開放作其他用途 (2020 年 9 月 1 日)	<p><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p> <p><u>教育局</u> 教育局一向本着善用資源的政策目標處理空置校舍。當有校舍空置或將會空置時，教育局會基於有關校舍的面積、地點和樓宇狀況等因素，以及教育需要和相關政策措施，檢視空置校舍是否適合作學校用途。若確認空置校舍無需由教育局分配作學校用途，教育局會按中央調配機制，知會規劃署及其他相關部門 (例如地政總署和房屋署)，以便規劃署考慮其他合適長遠用途。</p> <p>位於小西灣邨的前東華三院李志雄紀念小學校舍(前李志雄校舍)，教育局在2011年已經將校舍主樓分配予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及僱員再培訓局作辦公室用途。至於校舍主樓旁的有蓋操場及員工宿舍，雖然屬於前李志雄校舍的構成</p>	教育局 房屋署 港島東區地政處

編號	事項 (提出事項的日期)	工作進度	負責單位
		部分，但兩者為獨立建築，教育局經檢視後確認該有蓋操場及員工宿舍無需由教育局使用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並已於2018年根據上述中央調配機制通知規劃署及房屋署，以供有關部門考慮該處所的用途。教育局早已確認不需要使用該有蓋操場及員工宿舍。本局不反對其他部門處理有關該處所的使用申請。	
26.	要求正視消防風險及環境污染管制大廈內焚燒香燭冥鏹 (2020年9月1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東區民政事務處 環境保護署 消防處
27.	就《建築物管理條例》檢討進度及修訂建議提出意見 (2020年9月1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東區民政事務處
28.	於柴灣創富道的懲教署暨水務署總部大樓增設社區會堂 (2020年9月8日) (由設施管理及文康事務委員會轉交)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水務署、懲教署、建築署及運輸署 繼上一次會議的報告，有關事項並沒有補充。擬建大樓的設計經已落實並按區議會較早前的建議設置了公眾停車場，並沒有額外可騰出的地方用作其它新增設施。而工程計劃項目的工程合約已經批出，並於2021年2月17日動工。	水務署 懲教署 建築署 運輸署 規劃署
29.	有關使用鰂魚涌公園第二期(第 2 及 3 階段)暫未發展空地以設立「社區公共空間」的臨時撥地申請 (2020年11月3日)	<u>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u>	發展局 港島東區地政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民政事務總署

2021年3月